

金龙羽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定期）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金龙羽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定期）会议于2020年8月25日上午以现场方式在深圳市龙岗区吉华街道吉华路288号公司会议室召开，会议通知于2020年8月15日以邮件及传真方式发出，应参加会议人数9人，实际参加会议8人，其中独立董事陈广见先生因个人出差原因委托独立董事邱创斌先生出席并代为表决，列席会议人员有公司监事3人、高级管理人员4人，会议由郑永汉董事长主持，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章程》及《公司法》等相关法规规定。会议决议如下：

（一）审议通过了《公司2020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董事会已经根据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相关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编制了公司2020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董事会保证2020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编制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有关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实际情况，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2020年半年度报告》详见同日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2020年半年度报告摘要》详见同日《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二）审议通过了《公司2020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及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公司董事会根据《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及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等相关规定，编制了截至2020年6月30日的《2020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及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2020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及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详见同日《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独立董事陈广见、邱创斌、吴爽对此发表了同意之独立意见。详见同日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特此公告。

金龙羽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0 年 8 月 26 日